

## 湖北回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回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讨论表决，一致同意选举丁莉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

丁莉女士将与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八届监事会，任期与公司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湖北回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四日

### 附件：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丁莉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先后分别在公司人事监察部、办公室工作。现任公司财务部会计，2012年10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丁莉女士不存在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日，丁莉女士持有公司200股股份。丁莉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